

菲律宾航空重要通知

各位代理人请注意：

为了避免因航变而引起的不必要投诉，请各位代理人务必在出票的时候输入旅客联系方式，

包括电话和邮箱。联系方式项在 ETERM 里输入的格式为 **SSR CTCE PR HK1 旅客或代理邮箱/PN**,

例如：**SSR CTCE PR HK1 JOHN.SMITH@126.COM/P1**

另外为了规范操作，请定期查收代理人 Q 信箱。KK 状态请及时调整到 HK 状态，您也可以在航班起飞前 48 小时之内通过菲律宾航空官网查询航班状态，具体网址为：

www.philippineairlines.com

点击 **PAL FLIGHT STATUS** 按钮查询。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。

菲律宾航空公司驻北京办事处

2018 年 2 月 26 日